

宜宾南溪酒业有限公司

宜宾六尺巷酒业酿造生产线升级改造及扩建项目（一期）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2年12月2日，宜宾南溪酒业有限公司组织召开了《宜宾六尺巷酒业酿造生产线升级改造及扩建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参加环保验收会议的有“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建设单位宜宾南溪酒业有限公司及相关特邀专家，在听取了宜宾南溪酒业有限公司对项目建设环保“三同时”执行情况和开展环保竣工验收调查情况的汇报后，通过现场查验、资料审查和询问，经认真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宜宾六尺巷酒业酿造生产线升级改造及扩建项目》位于宜宾市南溪经济开发区九龙食品园区，项目为改扩建项目，总占地947亩，在已建成的厂房内改造升级6条酿造生产线，新建30条酿造生产线及附属配套设施设备，建成后形成每年37000吨浓香型白酒原酒产能及150000吨白酒储存能力，全面提升生产技术和产品质量。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宜宾六尺巷酒业酿造生产线升级改造及扩建项目》建设在宜宾市南溪经济开发区九龙食品园区，于2022年4月由宜宾华洁环保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编制完成《宜宾六尺巷酒业酿造生产线升级改造及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宜宾市生态环境局于2022年5月19日以宜环审批（2022）21号文对该项目进行了环评批复。项目于2022年5月开工建设，2022年8月建设完成，目前，项目主体工程和环保设施运行正常，具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条件。项目建成投运至今，未接到环境投诉，未发生环境违法事件，无环境行政处罚记录。

（三）投资情况

项目设计总投资为186000万元，环保投资为8862.1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的4.8%。实际总投资为186000万元，实际环保设施投资为8797.1万元，占总投资的4.73%。

（四）验收监测调查范围

本次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为分期验收，调查范围为《宜宾六尺巷酒业酿造生产线升级改造及扩建项目（一期）》的主体工程、附属工程、环保工程等。验收监测调查内容为

项目废水、废气、固废、噪声处置情况检查、环境管理检查、风险防范措施等。本次验收不包括项目未建成的二期项目，包括4#酿造车间（6条生产线）、丢糟库、陶坛酒库（7#、8#、9#、13#、14#、15#），不锈钢酒库（1#、2#、3#、4#），包装车间、勾调车间、危险废物暂存间、沼气锅炉房。

二、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调查，项目建设基本按照环评建设内容建设，其生产地点、工艺、规模、等未发生重大变更，变动情况如下：项目本次验收时未建设4#酿造车间（6条生产线）、丢糟库、陶坛酒库（7#、8#、9#、13#、14#、15#），不锈钢酒库（1#、2#、3#、4#），包装车间、勾调车间、危险废物暂存间、沼气锅炉房。

其中丢糟库采用建设临时丢糟库，采取了三面围挡，防雨、防渗、防漏措施。丢糟实行日产日清，能够满足项目使用，待丢糟库建设完成后拆除。

危险废物暂存间为临时设置于污水处理站管理工房1楼，按照危险废物管理要求进行了三防措施，设置了托盘，标示标牌完善，能够满足项目使用，待危险废物暂存间建设完成后搬迁。

本次验收不包括以上未建设内容，企业将未建设的部分在二期工程中完成建设，二期建设完成后另行验收。

参照国家生态环境部办公厅于2020年12月13日发布的《生态环境部办公厅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本项目建设基本按照环评建设内容建设，其生产地点、工艺、规模、等未发生重大变更，故本项目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项目综合废水经厂内新建3000m³/d污水处理站，处理工艺为“调节池+一沉+DAF1+厌氧+好氧+二沉+DAF2+高级催化氧化（备用）+三沉出水”。处理达到《发酵酒精和白酒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27631-2011）中表2中间接排放标准后，送九龙食品园区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

（二）废气

全厂动力车间天然气燃烧烟气采取锅炉采取烟气再循环的低氮燃烧技术+15m根烟囱达标直接排放。原料预处理粉尘车间破碎机密闭收集+布袋除尘器+27m排气筒措施处理后达标排放。酿造车间车间顶部内设有天窗，以加强车间通风，自由扩散。不锈钢

储罐采取洒水降温，废气直接自然扩散；陶坛罐区废气加强密闭，自由扩散。污水处理站恶臭采取污水预处理系统（调节池、一沉池、DAF1系统）的池体上方加盖密闭收集+酸洗+碱洗+生物除臭+15m排气筒，处理后达标排放。

（三）噪声

本项目通过选用低噪设备，安装采用减震降噪，经过距离衰减及墙体隔声后对外环境的影响较小。

（四）固废

项目一般固废均采用暂存后综合利用和固废填埋场填埋的方式处理，产生的危废均交由有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理，不外排。办公生活产生的生活垃圾，收集后由当地环卫部门清运。采取上述治理措施后，本项目各类固体废物去向明确，可得到资源化利用或无害化处置，不会对周围环境造成二次污染。

四、环保验收监测调查情况

根据本项目验收期间监测情况，项目验收期间生产工况正常，符合验收监测固定，其主要监测内容及结果如下：

（一）废气

本项目验收监测期间，项目无组织废气检测指标氨、硫化氢检测结果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1二级新扩改建标准限值要求。颗粒物检测结果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非甲烷总烃符合《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表5其他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项目有组织废气中天然气锅炉3个排气筒均符合《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3燃气锅炉限值，氮氧化物满足建设单位承诺氮氧化物控制排放浓度不高于 $30\text{mg}/\text{m}^3$ 。污水处理站废气排气筒废气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2排放限值，检测达标。原料预处理车间破碎粉尘排放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其他二级排放限值，检测达标。

（二）噪声

本项目验收监测期间，宜宾南溪酒业有限公司厂界监测点昼间最大值为56dB，夜间最大值为46dB。能够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功能标准。

五、环境管理情况

本项目按照国家建设项目环境管理制度的要求，履行了环境影响评价手续，并执行“三同时”制度；宜宾南溪酒业有限公司制定了《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对生产设施提供有效的管理制度，项目成立了环保机构，明确了环保机构职责施工期按环评要求把各项污染防治措施落到实处，经本次验收调查走访周边居民，均未反映施工对周围环境造成明显不利影响，且当地环保部门未收到环保投诉。

六、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本项目施工期已结束，施工期间未收到污染事故和扰民事件投诉，营运期“三废”污染物达标排放，未发生污染事故和扰民事件，未发现对周围环境造质量造成不利的影
响。

七、验收结论

综上所述，《宜宾六尺巷酒业酿造生产线升级改造及扩建项目（一期）》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环保“三同时”制度，经过验收调查和监测，落实了环评及批复要求的各项污染治理措施，未因违反环境保护法律、行政法规受到处罚，营运期“三废”污染物达标排放，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的要求，同意通过验收。

八、后续管理要求

- （一）严格环保管理制度及专人负责制度，加强污染防治设施的日常巡查与维护。
- （二）认真落实各项事故应急处理措施，加强应急事故演练，避免污染事故的发生。

九、验收人员信息

《宜宾六尺巷酒业酿造生产线升级改造及扩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专家详见附表。



附件：

宜宾六尺巷酒业酿造生产线升级改造及扩建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成员签到表



类别	姓名	单位名称	联系电话
建设单位	冉家林	宜宾南溪酒业有限公司	18989211698
	王路	宜宾南溪酒业有限公司	1389967894
编制单位			
环保专家	孙德明	宜宾南溪生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801697687
	潘议洋	南溪生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378920300
	柳晓燕	南溪生态环境监测站	1801697680
参会人员			